簽稿併陳

密等:

承辦人: 林庭羽

電話:(02)29172969 分機415

附件:如說明二、三

主旨:有關本所地政專車行動服務隊擬於111年8月10日(星期三)

出隊服務一案,簽請核示。

說明:

一、活動內容如下:

(一)時間:111年8月10日(星期三)上午9時30分至11時。

- (二)地點:石碇區淡蘭藝文館。
- (三)主要宣導內容:檔案應用宣導。
- (四)本所現場提供服務及活動如下:
 - 1、地籍清理業務諮詢、標售土地位置資訊查詢解說。

 - 3、地政業務諮詢。
 - 4、跨所及跨縣市代收代寄案件服務。
 - 5、預約到府服務及協助申辦案件。
 - 6、簡易登記案件收件服務。
 - 7、跨所代收檔案應用申請案件。
 - 8、受理申請地籍異動即時通。
 - 提供問卷填寫及FB按讚送好禮活動。
 - 10、檔案應用宣導。
- 二、本次帶隊輪值課為本課,由職課陳課員柏志及職出隊,請登 記課、測量課(兼駕駛人員)及資訊課各派1名同仁參加, 另請王青河先生邀請志工1名隨隊服務,並配合下列事項:

(一)出隊前準備工作:

- 1、駕駛員於出隊前洽總務借公務車,並確認當日服務地 點 (駕駛人員名單詳附件1) 。
- 2、完成各項電腦設備及文具物品清單之準備與確認工作。



號:111/50303/1

保存年限:10年

第1頁 共3頁

1116081478 (111/07/14)

- 3、若遇天災或突發狀況,致出隊服務有困難時,應於知 悉後第一時間主動洽詢他機關或致電當地里長、活動 主辦單位等告知其無法出隊之情形後始得取消。
- 4、餘詳細內容請參閱本所地政專車服務作業計畫(附件2)
- 5、本次出隊同仁差假請以「出差」(上午半天)方式自 行辦理請假作業。

(二)出隊期間配合事項:

- 請出隊同仁當日穿著本所背心,並將出隊服務之易拉 展展開,拍照紀錄活動過程。
- 2、提供地政服務時,若現場無法解決問題應立即以電話或即時通訊軟體等方式回報業務課協助。
- 3、請協助發放相關問卷,於填寫問卷(附件3、4)後發 送文宣品1份。

(三)出隊後配合事項:

- 1、駕駛員於出隊結束後將公務車返還本所。
- 2、清點各項電腦設備及文具物品清單。
- 三、檢陳本案之新聞稿、智慧里長、活動訊息、網站維護單、文 宣放置申請表及海報(附件5-10)。

擬辦:奉核後

- 一、請職課洪辦事員祺鈞協助將新聞稿、智慧里長及活動訊息表單陳報地政局核定,並依說明辦理出隊服務,結束後由研考 另行陳核成果。
- 二、敬會資訊課:本課已填寫網站維護單及文宣放置申請表(附件8-9),請協助於本所網站、LINE VOOM及GOOGLE廣告宣導。

會辦單位: 地籍課、登記課、測量課、資訊課、人事室